

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菁英服務處推廣教育中心

114 年度**燃氣導管配管進階技能輔導班**招生簡章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4 年 04 月 24 日**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- 1.大專校院以上畢業或在校最高年級。
- 2.具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明，並從事申請檢定職類相關工作二年以上。
- 3.取得申請檢定職類丙級技術士證，並具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明，或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最高年級以上學歷。

三、招生人數：7 人

四、上課日期與時間：**114 年 04 月 27 日至 114 年 9 月 14 日**，週日上課（每日 8 節，每節 50 分鐘），共 **112 節**（暫訂，若招生人數不足 7 人，可調整上課天數）。

五、輔導費用：**68,500 元**含教材、材料、不含技能檢定報名費。

六、教學內容：氣體燃料導管配管乙級技術士，配合 **114 年全國技能檢定第二梯報名日期：114 年 4 月 24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5 月 5 日(星期一)**，學科測試時間 **114 年 7 月 6 日(星期日)**，術科測試時間預計 **114 年 9 月下旬週末**。

七、繳費及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繳費方式

1.臨櫃繳費：※戶名：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 ※帳號：**680-12-07525-5**

(1)各地郵局或銀行匯款。(存款人欄請註明①姓名②班別③電話)

(2)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各地分行。(存款人欄請註明①姓名②班別③電話)

(3)本校推廣教育中心。

2.ATM 轉帳：銀行代碼 **050**，帳號 **680-12-07525-5**。(明細表請妥善保存並來電告知帳號後 5 碼，以利對帳)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掛號郵寄或親送本校菁英服務處推廣教育中心，準備資料如下。

(1)報名表。(2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。(3)一寸照片 1 張。【(2)、(3)黏貼於報名表上】

（三）聯絡方式：本校菁英服務處推廣教育中心 05-2267125 分機 21943 鄭小姐或曾老師 0980786119 或林老師 chengi@wfu.edu.tw，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組傳真：05-2268234

（四）聯絡地址：62153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 117 號(生有樓 1 樓-推廣教育中心)

八、退費辦法：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17 條規定，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無法就學者，其退費標準如下：

- 1.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費用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2.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九、教學方式：實作。